

马铃薯生产者将连续第二年获得国家农业基金的援助。

Автор(и): Растителна защита
Дата: 05.08.2014 Брой: 8/2014



在国家马铃薯种植者协会组织的一次圆桌会议上宣布，连续第二年，所有种植面积超过10德卡尔马铃薯的农业生产者将有资格申请针对金针虫科 (*Elateridae*) 土壤害虫的防治计划。该资金将覆盖马铃薯种植者购买核准植保产品费用的100%。援助款项的接收与合理分配过程将由“农业”国家基金 (SFA) 下属的“短期援助计划”管理局 (STAS) 进行监督。STAS局长明确说明，援助申请应提交至SFA的地区管理局——个人申请者提交至其常住地址所在地，法人实体则提交至其注册地址所在地。该计划的预算及申请截止日期将由SFA管理委员会的决定确定，不晚于三月底。所有关于该计划的信息将在援助实施指南通过且基金管委会确定申请截止日期后，立即发布于SFA官网的“国家援助”栏目。来源：SFA